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项目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目

一、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评审时间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评审时进行复核）；**需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3. 为本项目提供工程设计、审图、工程造价咨询、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活动；

二、供应商须提供以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营业执照（若为“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则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国、地税）和组织机构代码证）

① 营业执照证书；

② 税务登记证；

③ 组织机构代码证。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详见附件 1）；

3、委托代理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2）、身份证复印件及供应商 2025 年 7 月至 2025 年 9 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提交资料，则本项不需提交）；

4、资格声明函（含资格或资质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附件 3）；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4）；

6、资信证书；

7、商务文件；

8、技术文件；

9、报价文件（格式详见附件 5）。

注意事项：有意向参加此项目的服务机构请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准备上述材料，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将上述全套材料电子版上传至中介超市服务平台，如上传材料超过平台允许的容量，请联系叶老师，联系电话：22861802，采购人将组建评审小组，对各方案进行评审，确定中选单位。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东莞理工学院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代表人姓名：

代表人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代表人年龄：

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码：

单位性质：

经营期限：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特此证明！

说明：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法定代表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东莞理工学院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委托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须附：被授权人有效期内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附件 3 资格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东莞理工学院：

关于贵单位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发布 _____ 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4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东莞理工学院：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采购活动，并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采购项目采购前_____（详见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_____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报价表

报价表

供应商单位：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备注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项目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小写：元	
	大写：	

注：

- 1、总报价栏用大写和小写两种方式标注总报价，总报价的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 2、报价表的总报价保留整数。
- 3、总报价必须准确唯一。
- 4、如报价表与中介服务超市填报的总报价不一致时，以中介服务超市填报为准。
- 5、本项目总报价不得超过 568500.00 元，否则按废标处理。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采购项目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工程造价咨询项目

二、项目概况

根据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项目前期工作的实施程序需求，为了提高造价环节效率、保障服务质量、加快工程实施进度，拟采购一家造价咨询服务单位提供市场专业第三方造价咨询服务。

参照东莞市财政审核部门审批的工程投资额和造价咨询服务费用支出，该项目造价咨询费用为 56.85 万元，服务期限要求提供项目造价咨询全周期服务，既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本工程项目竣工结算为止。工程服务人员除了按图纸编制预算外，还需要派人到项目现场，对施工过程中的变更签证资料以及结算资料进行编制、审核、签章等工作，保障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价格的规范化和市场化，减少造价工作管理和审计风险。同时该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应保障在东莞或周边有固定服务点。

该项目服务地点为东莞市莞城街道东正社区学院路 251 号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范围内，项目类型为新建学生宿舍大楼，投资约为 391994800.00 元；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约为 56051 平方米（最终以实际建设为准），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为 46515 平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为 9536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学生宿舍约 42000 平方米，食堂约 3781 平方米，后勤及附属用房约 734 平方米；同时配套建设室外绿化、道路广场等。

三、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根据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地方现行规范，完成项目现场勘察、图纸审核、预算编制、结算审核。

四、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文件规定，总服务费用不超过 56.85 万元。

五、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提供项目造价咨询全周期服务，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结算完成。

六、验收结算支付

1. 验收时间：咨询服务完成后经学校工程项目负责人及相应部门负责人审定。

2. 验收程序：项目相关建设单位验收。

3.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地方现行规范。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编制、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

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合同条款确定。

七、结算方式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项目为政府专项债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服务费用的支付也同样按政府专项债支付要求进行支付，并按造价咨询合同约定的支付条款进行支付：第一次为预付款阶段，支付比例为整个工程项目合同价的 20%；第二次支付节点为项目开工建设，支付比例为整个工程项目合同价的 50%；第三次支付节点主体结构封顶，支付比例为整个工程项目合同价的 10%；第五次支付结算阶段，主要支付节点为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及相关结算材料提交归档完成等，支付比例为整个工程项目合同价的 20%。以上付款节点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均需提交各阶段性成果，且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并提交盖章版成果文件（包括电子版、纸质版）进行支付。

东莞理工学院莞城校区新建学生宿舍项目服务方案

评分标准

技术 25 分、商务 45 分、价格 30 分。

注：所有评分分值计算数据及评分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技术部分评审标准（25分）			
序号	评标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对本项目的理解及整体实施方案	（5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特点充分阐述对本项目造价咨询的理解及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的整体实施方案。 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
2	重点、难点分析	（5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剖析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各阶段的重点、难点，并提出相应解决方案。 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
3	服务的质量控制方法及保证措施	（5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对如何确保造价咨询服务质量，提出具体方法及措施；对满足本项目实施提供人力、物力资源保证承诺，质量保证承诺，公正诚信服务承诺。 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
4	进度控制及服务响应	（5分）	针对本项目的进度控制要求，具体分析各阶段造价工作量及造价工作进度控制的重点、难点，逐一提出可行的进度控制方法及针对性的措施，并有相应的合理化建议。 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
5	合理化建议	（5分）	针对本项目特点，对造价控制提出合理化建议。 优，得5分；较好，得3分；一般，得1分。

商务部分评审标准（45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企业信誉	3 分	1、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3 分。 注：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原件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
2	企业业绩	20 分	投标人在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单项房屋建筑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每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 注：1. 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须至少同时包括施工阶段、结算阶段，须提供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关键页）和业主出具的完成证明原件扫描件，每页面需加盖公章。完成证明可以是经业主或委托方确认并盖章的咨询报告（关键页）或定案表或履约证明文件等，时间、总投资金额、工程规模等以完成证明文件为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 2. 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材料，业绩合同中签章需为投标人法人公章或合同章，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证明材料需签章齐全，即文件中有标注需盖章签字的地方均有相应盖章签字。所有文件还需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否则不作有效业绩打分。
3	拟派从事本项目造价服务人员情况	22	1、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 4 分，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2、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具备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每人得 2 分，具备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每人得 1 分，本子项满分 8 分。 3、拟投入人员：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具有作为“主编”参与过行业定额编制或指标标准等修编工作，每人得 5 分，本小项最高得 10 分。 注：须同时提供注册证书（或职称证）及社保证明材料（距开标前三个月）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价格评分	30 分	响应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注：价格评分在计算过程中产生小数均参与计算，仅结果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价格部分得分最低不得低于 0 分。
---	------	------	--

附件 6：主要岗位人员基本要求表

序号	职务/专业	职称和资格要求	人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并且注册(或聘用单位)为投标人本单位。	1	
2	土建专业负责人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并且注册(或聘用单位)为投标人本单位。	1	
3	安装专业负责人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并且注册(或聘用单位)为投标人本单位。	1	
4	土建专业造价员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助理工程师(或以上)等级职称。	1	
5	安装专业造价员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助理工程师(或以上)等级职称。	1	
6	驻场造价工程师	具备住建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或助理工程师(或以上)等级职称。	1	专职服务本项目
7	合同管理及资料员	具有助理工程师(或以上)等级职称。	1	

注:1, 表中“……以上”均包含本意、本数。

2. 上述人员要求为最低配置要求, 招标人有权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增加人员以满足工程进展需要, 费用不做调整。表中各岗位人员除特别注明外, 在本项目中不得互相兼任。

3、经核实, 投标文件中拟投入本工程的技术人员为非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 或同时受聘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4. 工作经历可用毕业年限为始计算。

5、相关专业技术能力指具备相关专业的学历证或职称证或执业资格证或上岗证

6、拟投入的人员需提供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材料(社保证明应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半年时间内连续不少于三个月的有效证明材料, 可以是原件或复印件但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